

附件 3

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加工企业实施 申请材料

序号	材料名称	审核结果
1	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加工企业实施申请表	
2	企业营业执照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；	
3	加工场所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；	
4	加工及仓储场所地理位置图及平面布局图、工艺流程图；	
5	设施设备（包含检验设备）一览表；	
6	组织机构图；	
7	人员花名册、学历证书、培训证明、检验人员资质证明、健康体检证明等；	
8	质量管理制度、操作规程、台账记录样本等；	
9	本企业拟生产趁鲜切制品种质量标准；	
10	标签样本。	
<p>本企业承诺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 本企业对填写的内容及提供的材料真实性、可靠性和完整性负责；2、 若有违反，依法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 <p>拟办企业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